

臺北市大安區體育會足球委員會 LOGO 識別標誌設計徵選活動

指導單位：臺北市體育處、臺北市體育會、臺北市大安區體育會、中華民國足球協會

主辦單位：臺北市大安區體育會足球委員會

1、活動宗旨

臺北市大安區體育會足球委員會，由一群熱愛足球運動的學童家長、教練所號召成立，並得到致力於體育運動推廣的李新議員理念認同，首肯領軍。臺北市大安區人文薈萃，學校林立，非常適合推廣足球運動，希望藉由學習、健康、休閒、競賽等多元結合，讓足球運動能深入家庭、校園及社區，成為親子、朋友間共同熱愛的休閒運動，進而成為全民的體育活動。

本委員會希望藉由 LOGO 徵稿的活動，讓全國民眾，尤其是熱愛足球運動的人，了解本委員會的成立宗旨，引起社會大眾對足球運動的重視，將健康休閒與親子活動的價值理念以形象識別之會徽，具體表達出來，展現大安足委的願景。

2、設計重點：能表現臺北市大安區體育會足球委員會（英文縮寫為 TDFA）之精神、內涵及特色，具創意、識別度高。

3、活動日期：即日起至 6 月 5 日止。本活動詳情請逕至臺北市體育處網站 <http://www.tms.gov.tw> 下載，如有疑問請洽臺北市體育處 2570-2330 轉 603 楊永瑞或本會總幹事 0933-029242 孫惠如。

4、參賽資格：具有創作能力之個人，竭誠歡迎有興趣之民眾踴躍參加甄選。

5、評審標準：主題特色 35%、創意表現 35%、視覺藝術 30%。

6、評選方式：由本會代表及設計相關領域專家組成評審團，優勝 1 名，作品將獲採用為本會 logo 識別標誌，佳作 10 名。

7、作品規格：參選者須繳交下列物件一

(1) 平面圖稿：所有設計圖稿畫於 A4 規格紙張，手工或列印不拘，LOGO 圖稿以彩色圖樣呈現，創作形式不拘，圖幅勿小於 15cm，每件作品背面需貼附 1 份報名表。

(2) 創作說明：200 字以內之文字敘述寫於 A4 規格紙張，闡釋創作理念。

(3) 電子圖檔：為鼓勵小朋友踴躍參與投稿，此次徵稿，參賽者**不需製作電子圖檔**，優勝作品之平面圖稿將由本會與優勝者共同合作將作品轉成電子稿，設計時請注意轉換成電子稿之可行性及效果呈現。

8、收件方式：

即日起至 96 年 6 月 5 日（星期二）前以掛號方式郵寄（以郵戳為憑，逾期及親自送達均不受理）至臺北市大安區體育會足球委員會（臺北市基隆路 4 段 41 巷 68 弄 2 號），並於信封正面書寫「臺北市大安區體育會足球委員會 LOGO 識別標誌設計徵選活動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9、獎勵辦法：

(1) 優勝 1 名：獎金 NT\$10,000，獎狀 1 張。

(2) 佳作 10 名：獎金 NT\$1,000，獎狀 1 張，為鼓勵小學生參與創作，佳作保障 5 名名額給國小學童，如國小學童作品未保障前即超過 5 名獲選佳作，則不受保障名額限制。

(3) 以上得獎者將於本會成立大會會場公開頒獎（成立大會日期將另行通知各得獎者）。

10、得獎公佈：96 年 6 月中旬。除個別通知得獎人外，並將得獎名單公告於臺北市體育處網站 <http://www.tms.gov.tw>。

11、報名須知：

- (1) 須以個人名義參賽，每人限交一件作品。
- (2) 交件前請確實檢查各項應繳交之物件，若缺少其中一項，恕不接受報名。
- (3) 請參賽者於郵寄作品時妥善包裝，本中心不負責作品之修補，作品若因運送造成損傷，而影響評審成績，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- (4) 所有參賽者須遵守著作權法，並須保證參賽作品為原創，無抄襲仿冒情事，而且必須為尚未以任何形式公開發表於各類媒體之新作。本會若發現參賽者有違反規定以致觸犯法律，得取消其參賽資格；若為得獎作品，則追回已頒發之獎項並公告之。若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，參賽者必須自行負責所有法律責任，本會也將保留追究責任之權利。
- (5) 參賽作品概不退件。
- (6) 參賽者須尊重評審團決定，對評審結果不得異議。
- (7) 其他未盡事宜，本中心得隨時補充之。

12、得獎者注意事項：

- (1) 獲選之創作者應將本著作(著作財產權)授與臺北市大安區體育會足球委員會重製與公開傳輸，且使用時不另給酬。
- (2) 得獎作品如有假冒、抄襲等違反或侵犯他人著作權利之情事者，即取消資格。如已印製成品，其法律責任由獲獎者自行負責。
- (3) 所有得獎作品版權歸臺北市大安區體育會足球委員會所有。若日後對該得獎作品進行修改、重製、量產、公開展示，本中心不須另外通知得獎者，或再獲得其同意，也不須另外致酬。
- (4) 優勝作品得獎者得無條件配合日後本會與廠商之討論，並視製作、印刷及整體效果，共同協調作品之、設計、呈現與調整。

臺北市大安區體育會足球委員會
LOGO 識別標誌設計徵選活動報名表

姓 名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
就讀學校		現 職	
身分證字號		性 別	
通訊地址			
e - m a i l			
聯絡電話		手 機	
簽 名			
※茲保證認同臺北市大安區體育會足球委員會 LOGO 徵選活動徵選辦法所載規定，並保證所填報名資料無誤。如有涉及商標仿冒情事，願自行負責，與徵選單位無關。			

◎報名表需黏貼於報名作品後。